

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中華民國性別平等教育法（112.08.16 修正）公布第 6 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一一三學年度和群國中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三、本計畫所稱之校園性別事件，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三條規定。

貳、實施目標：

- 一、建立正確性別平等觀念：
 - （一）培養學生學習性別相互尊重之平等觀念，以建立平等和諧的性別社會。
 - （二）協助學生認識青春性心理及性生理，建立健全之性別觀念。
- 二、厚植性別教育資源：
 - （一）認識善用社會資源。
 - （二）建立無性別歧視之教育環境。
- 三、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：
 - （一）認識校園性別事件法律教育。
 - （二）瞭解並學習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常識及技巧。

參、執行要領：

- 一、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，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。以校長為主任委員，委員應具性別平等意識，且不得有違反性別平等之行為，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並得聘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、家長代表、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為委員。
- 二、依據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」第九條之規定，每學期至少實施二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。
- 三、本校實施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，得依據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」辦理。
- 四、建立無性別偏見、安全、公平分配及友善校園環境，提供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輔導及協助，以改善其處境。
- 五、加強生理衛生教育。
- 六、加強宣導性別平等教育，教導學生如何相互尊重與相處。
- 七、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融入各科，且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至少四小時。。
- 八、指派老師參加「性別平等教育」工作坊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活動。
- 九、透過輔導通訊及學生輔導等刊物，傳播正確性別平等教育知識。
- 十、辦理教師性別平等教育進修活動。

肆、實施日期：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。

伍、執行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績優人員、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績優人員、參與處理性別相關事件調查人員等報請學校與以獎勵，並列入年度考核之參考。

陸、實施方式與期程

辦理類別	活動內容	實施時間	參與對象	負責單位
課程教學	研擬及發展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材，並融入各學習領域。	各領域教學研究會	領域教師	教務處及各領域
	於領域教學中，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。	配合相關單元實施	領域教師	教務處及各領域
	資訊課程融入網路交友安全及網路法律教育。	配合相關單元實施	一、二年級學生	教務處及各領域
知能研習	於校內相關會議提供性別平等教育知能之文宣。	不定期	全體教職員工	輔導室
	辦理113學年度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。	113年8月	全體教職員工	輔導室
	辦理認輔人員培訓課程：提昇認輔人員專業技巧，以多元尊重的方式來協助性別議題個案。	113年10月-114年6月	認輔人員	輔導室
親職教育	多元家庭性別特質性霸凌防治宣導	113年9月	家長	輔導室
主題宣導與競賽活動	【朝會宣導】友善校園防治霸凌與性別平等教育宣導	友善校園週、不定期	全體教職員工生	學務處
	【新生訓練宣導】性別平等教育宣導	113年8月	一年級學生	輔導室
	【週會宣導】性別平等教育宣導	113年11月	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	學務處
	【班會討論】「兒少性剝削防制宣導」影片觀賞與討論	113年9月	全體學生	輔導室
	情緒管理與情感教育小團體	113年10月-113年12月	二年級學生	輔導室
	校慶結合性別平等宣導與體驗活動	113年11月	全體教職員工生	輔導室
	校內書法比賽結合性別平等	113年12月	全體學生	教務處

	主題			
環境 營造	建立無性別偏見之校園空間	經 常	全體 教職員生	總務處
	性別平等廁所	經 常	全體 教職員生	學務處 總務處
	性別平等教育海報、影片宣 導	114年 2-3月	全體 教職員生	輔導室
	以性別平等教育為主題融入 校內各項活動（優良學生競 賽、國語文競賽、海報作 品），宣導正向概念與態度。	經 常	全體 教職員生	學務處 教務處 輔導室

柒、預計達到之成效：

- 一、透過性別平等教育各項活動建立正確性別觀念。
- 二、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教育建立無性別歧視、安全、友善之教育環境。

捌、本實施計畫經本校性平會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輔導組長：

教師兼
輔導組長張桂禎

輔導主任：

教師兼
輔導主任江秉諭

校長：

和群國中
校長吳錫銘